

北京养生文化创意产业协会

养创协〔2023〕05号

关于《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评价标准》团体标准立项的公示

各有关单位：

根据《北京养生文化创意产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由和美幸福乡村（北京）建设有限公司牵头申报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评价标准》团体标准，经我会组织专家对该项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审查，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同意《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评价标准》团体标准立项。

请参与标准起草的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组织开展团体标准制定工作，严把标准质量关，增强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强化编制过程中的质量管理，加强组织协调，确保高质按期完成标准编制任务。

自公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如有单位或个人对该标准项目存在异议或愿意参与该标准项目的工作，请与标委会秘书处联系。

联系人：闫君 手机：13901193090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七区16号楼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215室

电子邮箱：bjysxh@163.com

如有单位或个人愿意参与该项标准项目的工作，请与项目牵头单位联系。

